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四十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四十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发出通知，2016 年 11 月 3 日在福建省沙县青州镇公司悦宾楼二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4 人，实际参会 4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兵霞女士主持，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推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决议如下：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，郑鸣峰先生、郑剑军女士、蔡少卿女士等3人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公司第八届职工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决议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公司监事会对上述 3 名监事候选人进行了逐个表决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- 1、郑鸣峰：4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- 2、郑剑军：4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- 3、蔡少卿：4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以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日

附件：

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

1、郑鸣峰：男，1961 年 11 月出生，本科学历，工程师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福建省半导体器件厂二车间副主任，福州市经委副主任科员、福建省轻纺工业总公司副主任科员、主任科员，福建省轻纺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产权部副经理，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等职务。现任福建省轻纺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运行部经理。

2、郑剑军：女，1968 年 8 月出生，会计专业硕士，高级会计师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福建省轻工业厅规划处科员，福建省轻纺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处、财务处副主任科员，产权部副经理，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、财务副总监，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现任福建省轻纺（控股）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，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召集人。

3、蔡少卿：女，1963 年 6 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曾任漳州香料总厂主办会计、财务科副科长、财务科科长；漳州水仙药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。现任福建省盐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，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。